

仲裁庭程序



民事仲裁庭 (CRT) 的程序分有多个阶段

首先从接案程序开始，即申请人提出解决纠纷的申请，而答辩人递交他们的回应。然后该纠纷案进入协商、协调和裁定程序。

在仲裁庭程序中的任何阶段，参与的各方都可解决纠纷。



启动纠纷案

大多数解决纠纷的申请都是通过 CRT 的在线服务提交的，该项服务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可用。CRT 会要求您提供有关您、另一方和相关纠纷的信息。您还需要支付费用。在大多数纠纷案中，CRT 都会通知涉及其中的其他人。



回应纠纷案

如果收到“纠纷通知书” (Dispute Notice)，您则需要对其作出回应。此回应是您对纠纷做出自己的解释的机会。您可免费在线提交您的回应。或通过纸质表格回复。对于通过电子邮件、邮件或传真方式作出的回应是有收费的。在通常情况下，您必须在 14 天内提交您的回应，但是您可以请求 CRT 延长这个截至期限。如果您不提交回应，CRT 则可能会作出对您不利的裁决和判令。



协商

协商通常是解决纠纷的最简单、最快捷和最便宜的方法。您可以使用 CRT 的、安全的在线服务，与另一方进行协商。您将设法只通过讨论纠纷并达成协议来解决纠纷。如果你们达成协议，纠纷即结束。





协调

在协商之后，民事仲裁庭（CRT）的个案经理将设法帮助您和另一方达成一项人人都能同意的解决方案。协议可变为判令。这些判令具有与法庭令同样的效力。



仲裁庭裁决程序（裁定）

如果你们不能通过协商或协调达成协议，那么一位独立的 CRT 仲裁员将会根据各方所提供的资料，对纠纷的结果作出裁决。这项裁决如同法庭令一样，也可以强制执行。

